

秦皇岛市中医医院

单位名称：

预算代码：361006

二〇二三年九月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2022年度**



目录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22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22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秦皇岛市中医医院始建于1958年，是秦皇岛地区集医疗、教学、科研、预防、保健、急救为一体的具有鲜明中医特色、学科优势突出、技术设备先进、人才梯队合理的三甲综合性中医医院。医院一直坚持“中医立院、人才强院、特色兴院”的办院理念，走差异化发展道路。拥有针灸、拔罐、推拿、按摩、刮痧、耳穴埋豆等中医传统疗法124种，因其疗效显著，被广泛应用于临床。显著的中医特色优势也使医院有幸多次在国家相关会议中做中医技术经验介绍及推广。其中用于预防冬季呼吸系统疾病的“冬病夏治”贴伏疗法，年平均服务3万余人，荣获国家专利,在当地及周边打造出了中医精品服务品牌。同时，医院按照传统工艺，开展的膏方服务，集营养滋补、治疗、预防保健作用为一体，一人一方，被广泛应用于亚健康、慢性病、老年人、儿童等人群。

医院设有临床病区22个，医技科室8个，专科门诊55个，特色专病门诊40个。拥有国家卫健委、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省卫健委、市卫健委4个层级17个，其中内分泌科为国家临床重点专科，肿瘤科、治未病中心为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重点专科，脑病科、皮肤科、肛肠科为省级重点中医专科，心血管病科、急诊科（含重症医学科）、护理、中药学为省中医重点建设单位，脑病康复科、脾胃科、检验科、肺病科、重症医学科、心血管科等为市级医学重点学科、重点发展学科。

医院医疗设施先进，大型设备齐全，拥有美国GE3.0T磁共振、256排CT、64排128层CT、飞利浦高端彩超机、奥林巴斯高清电子胃肠镜等大型医疗设备40余台件，设备资产达1.25亿。

多年来，医院始终秉承“承古纳今、厚德济生”的宗旨，发扬“开拓、奉献、务实、自律”的医院精神，不断提高医疗技术水平和服务质量，综合竞争力显著增强，先后荣获“全国卫生计生系统先进集体”、“全国文明单位”“全国住院血糖优质护理示范单位”、“全国肛肠疾病防治工程重点单位”、“全民健康管理示范医院”、“全国冬病夏治先进单位”、“全国首批中医医院优质护理先进病房”、“优化发展环境(百家窗口千名干部)评议工作双优单位”、“河北省3A级劳动关系和谐单位”、“河北省服务名牌”、“河北省文明单位”、“市文明单位标兵（连续两年）”、艾滋病筛查优秀实验室等国家、省、市级荣誉称号100余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2022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1个，具体情况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单位基本性质** | **经费形式** |
| 1 | 秦皇岛市中医医院 |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 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 |
|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



第二部分2022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三部分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67274.25万元。与2021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100.90万元，降低0.2%，主要原因是：2022年年末，根据上级政策文件，申请贷款用于购置医用设备。

|  |
| --- |
|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收入合计63158.3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620.98万元，占7.3%；事业收入52729.65万元，占83.5%；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其他收入5807.71万元，占9.2%。

|  |
| --- |
|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支出合计67078.6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2399.60万元，占93.0%；项目支出4679.03万元，占7.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

|  |
| --- |
|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2021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2022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4620.98万元,比2021年度减少3553.20万元，降低43.5%，主要原因是：2021年财政拨付1400万元用于归还贷款本金、拨付620万元用于支付贷款利息，该资金2022年均未拨付；本年支出4679.03万元，比上年减少3579.35万元，降低43.3%，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资金减少，该部分未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4620.98万元，比上年减少3553.20万元，降低43.5%；主要原因是：2021年财政拨付1400万元用于归还贷款本金、拨付620万元用于支付贷款利息，该资金2022年均未拨付；本年支出4679.03万元，比上年减少3579.35万元，降低43.3%，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资金减少，该部分未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00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0.00万元，与上年持平。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00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0.00万元，与上年持平。

|  |
| --- |
|  |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2022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4620.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93.8%,比年初预算增加4376.98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2年拨付中医药事业发展资金84万元、拨付中央预算内基金资金4000万元，拨付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资金108万元、拨付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资金402万元，以上资金均未纳入年初预算；本年支出4679.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917.6%,比年初预算增加4435.03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预算年度内拨付中医药事业发展资金84万元、拨付中央预算内基金资金4000万元，拨付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资金108万元、拨付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资金402万元等，该资金当年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1893.8%，比年初预算增加4376.98万元，主要原因是：2022年拨付中医药事业发展资金84万元、拨付中央预算内基金资金4000万元，拨付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资金108万元、拨付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资金402万元；本年支出完成年初预算1917.6%，比年初预算增加4435.03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年度内拨付中医药事业发展资金84万元、拨付中央预算内基金资金4000万元，拨付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资金108万元、拨付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资金402万元，以上资金预算年度内支出完毕。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00万元，与预算持平；本年支出0.00万元，与预算持平。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00万元，与预算持平；本年支出0.00万元，与预算持平。

|  |
| --- |
|  |

1.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4679.0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卫生健康（类）支出4679.03万元，占100.0%，主要用于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卫生健康人才培养、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医用综合楼建设等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0.0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0.00万元，公用经费0.00万元。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较预算持平，较2021年度决算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2022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0.0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2022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00万元：**本单位2022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0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00万元：**本单位2022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0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2022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0.00万元。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性质非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故无机关运行经费。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386.97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7210.6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176.3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085.2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60.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389.2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6.6%。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1辆，较上年增加2辆，主要原因是：年底秦皇岛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无偿划拨两辆救护车用于医院临床急救使用。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8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3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医院的公务用车。

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38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项目共计9个，共涉及资金4620.9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2022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项目

组织对“下达中央2022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等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620.9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资金基本支出完毕，项目基本完成了绩效目标，执行过程中基本不存在偏差。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中央2022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项目及2022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项目等2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中央2022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中央2022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8.94万元，执行数为18.9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保证了医院安全稳定运行，圆满完成医院的各项工作任务。
2. 2022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2年省级中医药传承与发展补助资金项目自评得分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64万元，执行数为6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预算年度内中医药学术继承工作，教学老师开展教学工作；完成了中医教学基地建设、完善了教学工作的基础设备；完成了中医护理人才培养工作计划。

|  |
| --- |
| 2022年度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填报单位（盖章）：秦皇岛市中医医院 | 　 | 　 | 　 | 金额单位：万元 |
| 一、 基本情况 | 项目名称 | 下达2022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预算 |
| 　 | 主管部门 | 秦皇岛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 实施单位 | 秦皇岛市中医医院 |
| 二、预算执行情况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项目资金总额 | 64 | 64 | 64 | 100%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64 | 64 | 64 | 1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三、目标完成情况 | 年度预期目标 | 具体完成情况 | 总体完成率 |
| 完成中医药项目建设 | 完成 | 100% |
|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自评得分 |
| 产出指标（50） | 数量指标 | 住培骨干师资培养人次 |  ≥ 20 人次  | 20 | 5 | 5 |
| 中医护理骨干轮转基地个数 |  ≥ 2 个  | 4 | 5 | 5 |
| 学术经验继承人数 |  ≥ 1 人  | 2 | 5 | 5 |
| 临床教学基地个数 |  ≥ 1 个  | 1 | 5 | 5 |
| 质量指标 | 资金支出完成率 |  = 100 %  | 100 | 10 | 10 |
| 时效指标 | 年底项目资金支出率 |  = 100 %  | 100 | 10 | 10 |
| 成本指标 | 项目资金支出金额 |  = 64 万元  | 64 | 10 | 10 |
| 效益指标（30） | 经济效益指标 | 医院收入增长金额 | 4% | 5.80% | 8 | 8 |
| 社会效益指标 | 临床教学基地接收学员人次数 | 提升 | 提升 | 8 | 8 |
| 生态效益指标 | 污水处理率 | 100% | 100% | 8 | 8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临床教学基地使用年限 |  ≥ 5 年  | 10 | 6 | 6 |
| 满意度指标（10）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80% | 100% | 10 | 10 |
| 预算执行率（10） | 预算执行率 | 项目完成且执行数控制在年度预算规模之内，得10分；项目尚未完成，预算执行率小于90%且大于等于80%得7分，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得5分，小于60%不得分。 | 　 | 　 | 10 | 10 |
| 总分（共计100分） | 100 |
| 评价等级（优：90（含）-100分；良：80（含）-90分；中60（含）-80分；差：60分以下） | 优 |
| 五、 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 (主要填写项目绩效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下一步拟采取的纠偏措施及对策建议,项目绩效目标指标设定存在的问题及修改完善措施) |

|  |
| --- |
| 2022年度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填报单位（盖章）：秦皇岛市中医医院 | 　 | 　 | 　 | 金额单位：万元 |
| 一、 基本情况 | 项目名称 | 下达中央2022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 |
| 　 | 主管部门 | 秦皇岛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 实施单位 | 秦皇岛市中医医院 |
| 二、预算执行情况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项目资金总额 | 18.94 | 18.94 | 18.94 | 18.94 | 100%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18.94 | 18.94 | 18.94 | 18.94 | 1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三、目标完成情况 | 年度预期目标 | 具体完成情况 | 总体完成率 |
| 完成医改任务 | 完成 | 100 |
|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自评得分 |
| 产出指标（50） | 数量指标 | 完成医改的医院个数 |  = 1 所  | 1 | 15 | 15 |
| 质量指标 | 医改完成率 |  = 100 %  | 100 | 15 | 15 |
| 时效指标 | 医改完成时效 |  文字描述 已完成  | 已完成 | 10 | 10 |
| 成本指标 | 项目资金支出金额 |  = 18.94 万元  | 0 | 10 | 10 |
| 效益指标（30） | 经济效益指标 | 医院收入增长金额 |  = 18.94 万元  | 2548.42万元 | 8 | 8 |
| 社会效益指标 | 医改普及率 |  = 100 %  | 100% | 8 | 8 |
| 生态效益指标 | 污水处理率 |  = 100 %  | 100% | 8 | 8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医改持续年度 |  ≥ 5 年  | 6年 | 6 | 6 |
| 满意度指标（10） | 满意度指标 | 患者满意度 | ≥80% | 100% | 10 | 10 |
| 预算执行率（10） | 预算执行率 | 项目完成且执行数控制在年度预算规模之内，得10分；项目尚未完成，预算执行率小于90%且大于等于80%得7分，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得5分，小于60%不得分。 |  ≥ 80 %  | 88% | 10 | 10 |
| 总分（共计100分） | 100 |
| 评价等级（优：90（含）-100分；良：80（含）-90分；中60（含）-80分；差：60分以下） | 优 |
| 五、 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 (主要填写项目绩效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下一步拟采取的纠偏措施及对策建议,项目绩效目标指标设定存在的问题及修改完善措施) |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2年本单位开展绩效评价项目共计9个，涉及项目金额4620.98万元，自评结果为优的共计9个。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单位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 故公开07表以空表列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经费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 故公开08表以空表列示；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09表以空表列示。

2.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